

“遗传密码”境况堪忧——四川民俗文化亟需保护

2005-6-23 党坚 阅读639次

民俗文化是我们的母体文化。它是我们民族精神情感、道德传统、个性特征乃至民族凝聚力、亲和力的载体，是我们发展先进文化的精神资源和内在基因，理当得到保护与重视。

如何更好地保护、开发、运用民俗文化资源，促进民俗文化产业化？这是民俗文化的现实课题，也是不久前召开的四川民俗文化与文化强省建设学术研讨会上，与会人员探讨的热点问题。

然而，现实情况是，在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的时代大潮中，在外来强势文化的冲击下，四川民俗文化多处于艰难和尴尬的境地，不少民俗事项和器物被冲淡和边缘化，日渐萎缩和凋零，以至湮灭、消失。

比如绵竹年画。作为四川一种著名的民俗文化，绵竹年画从宋代传承至今已逾千年，被公认为全国年画四大家之一。而在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的过程中，由于四川的挽救资金短缺，绵竹年画未被排进申报序列，极可能被边缘化。

与绵竹年画命运相同的是四川的皮影。皮影又叫“灯影戏”。所演剧目除历史、神话、传说外，多为谐剧。影人造型夸张、滑稽，脸谱服饰多仿川剧，很有地方特色，然今亦不多。类似的还有清音、竹琴、金钱板、谐剧……等等。这些曾经辉煌的民俗文化在新的艺术形式以及外来强势文化的冲击下，能否摆脱其低迷的现状，摆脱似乎日益明显的淡出和湮灭的命运？

面对我省多数民俗文化苦苦挣扎的状况，人们的感受是复杂的。一部分人认为，所谓民俗文化，不过是一些封建、迷信、落后的东西，是上个世纪60年代“破四旧”破过而今又泛起的沉渣，不仅不是先进文化，而且是建设先进文化所要“清除”和与之“决裂”的对象。另一种人对民俗文化抱着贵族式的鄙薄态度，认为它境界低陋，乏善可陈，无法与时俱进，它的淡出和湮灭是势所必然，无可挽回也不值得挽回的。再一种是出于低劣的趣味和赚钱的动机，对民俗文化抱着猎奇的态度，进行洛意的窜改和糟踏。他们打着民俗的招牌，进行恶劣的炒作，贩卖的是伪民俗或民俗中的糟粕。

区别于上述种种傲慢与偏见、猎奇与炒作，原省政协副主席章玉钧认为，文化多样性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精神基础，保护文化多样性、发展先进文化，对推动和促进可持续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在当今世界经济全球化不可逆转的大趋势下，提倡一种文化的自觉，保护文化的多样性十分必要。人类文明不可能是一种文明的一统天下，不应泯灭不同民族、国家、地域的文化个性和风格。只有不同的民俗文化相互尊重、和平共存，世界才会丰富多彩。正如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文化多样性宣言》中所指出的：“文化多样性对人类来讲就像生物多样性对维持生态平衡那样必不可少。”“文化多样性是人类共同财富，应当从当代人和子孙后代的利益考虑予以承认和肯定。”因此，抢救、保护进而开发优秀的巴蜀民俗文化，使我们“遗传密码”中的优秀部分重现异彩，其重要性不言而喻。

2001年5月18日，中国昆曲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评定为“人类口述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而且得到18位评委一致赞同，成为这一领域的19项世界文化遗产之一。在四川民俗文化与文化强省建设学术研讨会上，原省政协主席廖伯康认为，四川应该以此为鉴，积极选择自身历史悠久、极具价值、不可替代、独一无二的民俗文化珍宝，争取列入世界遗产名录。

四川是民俗大省，在民俗文化方面四川的资源是十分丰富的。比如，康巴藏族的英雄史诗《格萨尔王传》，凉山彝族的毕摩语言、礼仪和音乐，有两千多年传统的四川漆画工艺等等。廖伯康说，历史是资源、文化是资源、民俗是资源，民俗文化是祖先留给当代的重要的不可再生的资源，抢救、保护、开发好民俗文化，进而推动民俗文化产业化，不仅是历史赋予我们的重任，更是义不容辞的义务。

消费催生市场，需求引导供给。如何抓住当今人们多元化的文化心理需求，推动民俗文化产业化，使民俗消费成为热点，形成强大的经济效应，章玉钧对此思考颇多。他说，越有民俗特色的东西越能走向全国、走向世界。对民俗文化，政府应把它作为文化事业的重要部分，加大投入力度，促进其良好发展。而要积极参与市场竞争，在市场竞争中搏出一片新天地，民俗文化最终还得走产业化道路。要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打破现行文化体制的束缚，抢占先机，集中优势，鼓励多渠道资金投入，组建和健全民营资本参股或民营资本为主的大型文化企业集团，把具有比较优势的一些民俗文化产业化，进而做大做强。章玉钧说，现在西方商业文化正千方百计挪用乃至到窃我们的民俗文化，比如好莱坞动画片《花木兰》就是把中国民间故事题材拿过去大赚其钱。我们难道还不应该抓紧开发自己优秀的民俗文化资源，打造具有持久竞争力、吸引力的民俗文化精品，抵制强势文化的巧取豪夺吗？

四川师范大学历史旅游学院谢元鲁教授说，目前我省多数的民俗文化尚处于自然存在的形态，处于为传统节庆助兴表演阶段，产业化水平很低，在市场经济大潮中崭露头角的可谓凤毛麟角。针对这种状况，谢元鲁认为，民俗文化可与旅游、体育、开发电子游戏及民俗商品等结合起来，以加速自身产业化进程。他尤其看好民俗与旅游的结合，他建议以旅游为载体，打造民俗文化精品。他说，旅游是朝阳产业，是文化的重要经济依托，文化是旅游的灵魂和引力来源，而民俗是最有特色的文化。四川自然风光、人文胜迹与民俗风情均令人叹为观止，如果我们精心设计每一条旅游线路，突出不同的民俗文化特色，把旅游与民俗风情密切结合起来，必将迎来旅游和民俗文化的双赢。

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研究员黄剑华认为，对民俗文化进行产业开发，政府应有一个宏观规划，要提供优惠政策，特别是要创造宽松的环境；要鼓励和欢迎文化经纪人或经纪人公司合法参与开发经营活动，使市场渠道通畅；要严格选项，确立精品意识，防正粗制滥造和破坏性、投机性开发，保护好民俗文化资源；要面向大众，从小处着眼，从实际出发，由小做大，逐步发展。

事实上，在打造民俗文化精品、推动民俗文化产业化方面，我们的近邻云南已经给我们上了非常生动的一课。他们不仅从交通、宣传、文化、服务等方面将泸沽湖地区的摩梭文化开发得更周到、更全面、更仔细，而且成功抢得了“香格里拉”这个冠名权，并进行了一系列的产品开发，取得了丰厚的社会、经济、文化效益。反观我们，虽然拥有得天独厚的自然、人文、民俗资源，号称旅游资源大省，但由于在解放思想、整合资源、聚积力量诸方面总是慢了云南半拍，因此，在和云南的角力中步步落于人后，十分被动。

来源：《四川党的建设城市版》2005年第3期

网站编辑：宋扬

[关于我们](#) | [服务范围](#) | [网站合作](#) | [版权声明](#) | [网站地图](#)

Copyright ©2007 All rights reserved Sichuan Social Science Online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信息网络中心设计制作

mail: sss@sss.net.cn

蜀ICP备05003527号